

证券代码：002370

证券简称：亚太药业

公告编号：2023-022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太药业	股票代码	0023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炜	朱凤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滨海新城沥海镇南滨西路 36 号	浙江省绍兴滨海新城沥海镇南滨西路 36 号	
传真	0575-84810101	0575-84810101	
电话	0575-84810101	0575-84810101	
电子信箱	ytdsh@ytyaoye.com	ytdsh@ytyaoy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医药制造业务，包括化学制剂、化学原料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的客户为医药商业、配送企业及医疗机构。

1、化学制剂业务

公司的化学制剂业务主要分为抗生素类药品和非抗生素类药品两大类，截至目前，共拥有 108 个制剂类药品批准文号。其中抗生素类药品主要包括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分散片、阿奇霉素分散片、注射用阿奇霉素、罗红霉素胶囊、注射用头孢唑肟钠等 54 个药品批准文号；非抗生素类药品主要包括消化系统药（如注射用泮托拉唑钠、注射用奥美拉唑钠、奥美拉唑肠溶胶囊、兰索拉唑肠溶胶囊等）、抗病毒药（如注射用利巴韦林、注射用阿昔洛韦、注射用更昔洛韦等）、心血管药、解热镇痛药等 54 个药品批准文号。

2、化学原料药

公司化学原料药共拥有 5 个原料药批准文号产品，分别为罗红霉素、阿奇霉素、埃索美拉唑钠、替加环素、恩替卡韦。

（二）行业发展变化

医药行业是实现全民健康的重要保障因素，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进步与国民生活质量提高息息相关，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更加凸显了医药行业在国民健康和公共卫生方面重要性和关键性。随着人口老龄化程度的加剧、生育政策放开、国民保健意识的不断增强、经济的稳定增长、医疗保障范围扩大和保障水平的持续提升，我国医药行业仍将保持较好的增长态势。

随着新医改的持续深化，鼓励创新、带量采购、辅助用药目录管理等政策陆续实施，形成了鼓励创新、严格监管、注重规范的主要政策方向，医药产业面临着市场竞争激烈、监管趋严和新产品研发等各项挑战。与此同时，在市场需求增长、社会认可度提高、技术进步和政策扶持等有利因素影响下，医药产业仍将是机遇和挑战并存。

从周期性看，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传统产业和现代产业相结合，一、二、三产业为一体的产业，其与国人身心健康密切相关，健康需求是人类的基本需求，且药品是一种特殊商品，需求刚性大，弹性小，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小，因而医药行业是典型的弱周期性行业，具有防御性强的特征。医药行业作为需求刚性特征最为明显的行业之一，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不明显。

（三）行业地位

近年来我国不断完善医药产品质量标准体系，相继提高了市场准入门槛，加大了对生产商的监管和检查力度。随着医药监管力度加大，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药品制造企业将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在我国医药行业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的新常态下，公司将坚持“仿创结合、创新驱动”的发展战略，继续积极开展高端仿制药、创新药研发工作，一方面持续研发投入，推进项目注册申报和产品研发，推动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另一方面完善产品研发管线布局，不断开拓新领域、开发新产品，丰富产品结构，增加产品储备，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四）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3,440,356.8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2,720,460.20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1.86%，主要系公司 3 个产品中选第七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及年底市场需求增加等原因，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本期销售费用减少，致使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523,620,705.13	1,610,781,365.72	-5.41%	1,956,320,52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1,220,340.11	432,961,573.08	-30.43%	660,408,727.15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373,440,356.84	315,134,248.97	18.50%	514,885,28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720,460.20	-228,280,314.38	41.86%	27,274,98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646,722.10	-238,895,684.09	51.17%	-143,131,24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40,719.56	-3,843,770.44	413.25%	17,806,768.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43	41.86%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43	41.86%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12%	-41.76%	5.64%	4.2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8,322,640.18	93,188,677.91	72,632,930.79	139,296,10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871,344.89	-23,058,986.13	-29,454,329.90	-51,335,79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73,797.22	-20,426,963.00	-28,026,708.79	-44,919,25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8,898.62	-11,178,620.08	-24,086,918.77	56,795,157.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3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8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8%	77,150,000	0.00			
吕旭幸	境内自然人	3.74%	20,097,040	0.00			
上海汉贵投资管理有限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19,525,566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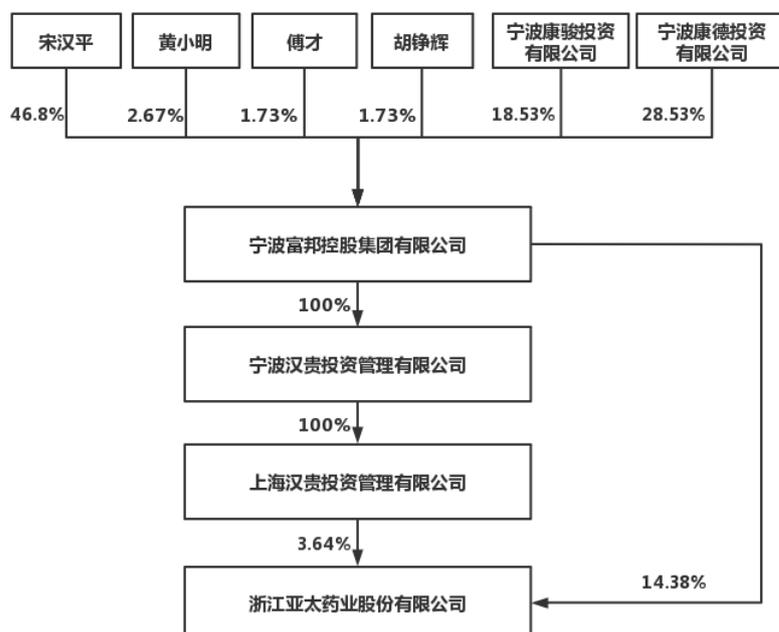
公司						
沈依伊	境内自然人	3.37%	18,087,336	0.00	质押	3,000,000
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	12,600,000	0.00	质押	12,600,000
					冻结	12,600,000
金海波	境内自然人	0.53%	2,852,100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0%	2,164,928	0.00		
欧才先	境内自然人	0.39%	2,094,188	0.00		
钟婉珍	境内自然人	0.37%	2,000,000	0.00	质押	2,000,000
					冻结	2,000,000
黄军法	境内自然人	0.35%	1,858,509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汉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宁波富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太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原控股股东；吕旭幸先生为公司原董事，原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之女婿；沈依伊先生为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原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之女婿；钟婉珍为公司原董事，原实际控制人陈尧根先生之配偶，除以上情况外，未知公司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亚药转债	128062	2019年04月02日	2025年04月02日	96,189.30	第一年 0.3%、 第二年 0.5%、 第三年 1.0%、 第四年 1.5%、 第五年 1.8%、 第六年 2.0%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出具《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 B 调降为 B-，评级展望为负面，公司公开发行的“亚药转债”的债券信用等级由 B 调降为 B-。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80.23%	73.12%	7.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1,664.67	-23,889.57	51.1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12%	-12.50%	8.38%
利息保障倍数	-1.59	-3.01	47.18%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杭州中院”）发来的《应诉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根据《应诉通知书》显示，杭州中院已受理 3 名原告（王闯、吴伟、朱国明）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杭州中院受理的 3 个投资者诉讼案件已判决，其中朱国明案原告已撤诉，王闯案判决公司赔偿王闯损失 1.23 万元，陈尧根对该债务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吴伟案判决公司赔偿吴伟损失 15.67 万元，任军、陈尧根、上海新高峰对公司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债务在 5% 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公司不服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上述民事判决，已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3 年 4 月 3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3）浙民终 18 号），判决撤销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浙 01 民初 2156 号民事判决；驳回王闯的诉讼请求。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3）浙民终 19 号），判决撤销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浙 01 民初 2158 号民事判决；驳回吴伟的全部诉讼请求。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始至今收到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绍兴中院”）发来的《应诉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根据法律文书显示，绍兴中院已收到 238 名投资者诉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件材料，其中 18 名正式立案的投资者已撤诉，4 名诉前调解案件的投资者已终止诉前调解程序，起诉金额合计 1,359.74 万元。截至董事会召开日，绍兴中院受理的上述投资者诉讼案件尚未判决。

2、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融资，全资子公司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拟将坐落于绍兴市滨海新城沥海镇南滨西路的自有房屋、土地作为抵押物为公司提供担保，上述融资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财务总监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

关融资协议及担保协议等。该事项业经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 年 9 月 21 日，全资子公司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签订编号为 33100620220085407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绍兴雅泰药业有限公司以位于绍兴市滨海新城沥海镇南滨西路 36 号的不动产为抵押物为农业银行与公司形成的债权提供担保，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大写金额)壹亿伍仟玖佰伍拾柒万元整,抵押期间自 2022 年 09 月 21 日起至 2024 年 04 月 20 日。同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签订编号为 33010120220027566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获得流动资金借款 5000 万元，该笔借款已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提前归还。2023 年 3 月 16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签订编号为 33010120230007786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获得流动资金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4 年 3 月 14 日。

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小明

2023年4月23日